

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公示

购买服务项目名称：维修政务大厅四楼人社、医保分中心窗口两侧电子显示条屏

购买服务内容：按照市委、市政府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窗口单位管理，增强办事群众体验感，实现政务服务系统同质化管理，今年通过提升四楼硬件设施建设，已实现四楼人社、医保办事大厅现场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。因同质化管理前电子显示条屏被隔断玻璃房遮挡且无人管理售后，目前分中心大厅所有窗口工位已全部使用，而两侧窗口显示条屏未能正常使用。现计划通过比选的方式选取一家供应商对四楼人社、医保分中心电子条屏进行维修或更换。

购买服务主体：安宁市政务服务管理局

项目预算：购买服务预算经费 6000 元，经费从计算机及网络维护经费中列支。

对承接主体的资质要求：1、有自己的营业执照和章程。2、应当是具有执业经历能力。3、有较好的服务意识。

购买时间：本公示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。

公示时间：2022 年 8 月 9 日—2022 年 8 月 15 日（较前一个时间节点间隔五个工作日）

联系人：缪倩倩 联系电话：0871-66054321

安宁市政务服务管理局

2022 年 8 月 9 日

